

证券代码：600178

股票简称：*ST 东安

编号：临 2015-018

哈尔滨东安汽车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五届十七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哈尔滨东安汽车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五届十七次会议通知于 2015 年 4 月 7 日送达全体董事，会议于 2015 年 4 月 17 日 9:00 时在东安动力 8 #201 会议室召开，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8 人，陈笠宝董事因公未能出席，委托江红董事代行表决权。公司 3 名监事及 4 名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宝林先生主持，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公司 201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将提交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 201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关于资产减值准备转回的议案》（详见 2015-019 号公告）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公司 201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将提交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14 年度公司实现净利润为

32,430,345.27 元。

鉴于公司本部亏损，加之 2015 年公司发动机产量增加，流动资金需求增加，另外，为增产所需更新改造资金需求也增加，本次董事会决定 201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将提交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将提交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公司 201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八、《关于公司董事及高管人员 2014 年度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董事薪酬将提交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关于续聘公司 2015 年度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拟聘任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5 年度内控审计机构。2015 年度内控审计费用总计为 23 万元（公司不承担其他费用）。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将提交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公司 2015 年度经营计划》

公司 2015 年计划产销发动机 15 万台，实现营业收入 12.02 亿元。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一、《公司 2015 年度投资计划》

公司 2015 年预计总投资 5,722.88 万元，包括专向投资、更新改造和大

修理。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二、《公司 2015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及全文》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三、《关于续聘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拟聘任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审计费用总计为 45 万元（公司不承担其他费用）。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将提交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公司 201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015 年，公司预计实现销售收入 12.02 亿元，营业成本 10.94 亿元，未作费用及投资收益预测，未作盈利预测。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将提交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关于续签关联交易协议及预计 201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详见 2015-020 号公告）

表决结果：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张宝林、谢光、周爱琳回避了表决。

该议案将提交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关于申请金融机构授信额度及借款的议案》

根据 2015 年的生产经营需要，公司拟申请授信额度合计为人民币 14.95 亿元，主要包括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贷款、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票据贴现等形式的融资。为确保资金需求，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总经理在授信额度内申请授信事宜，并同意其在金融机构或新增金融机构间可

以调剂使用，授权期限一年。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将提交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公司 201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将提交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八、《公司 2014 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九、《关于申请撤销公司股票退市风险警示的议案》（详见 2015-021 号公告）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一致表示同意。

哈尔滨东安汽车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 年 4 月 21 日